

##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北京旭特宏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旭特宏达”）及其一致行动人甘忠如先生合计持有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41,116,99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0.11%。其中旭特宏达持有公司股份35,473,23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90%。甘忠如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05,643,75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4.21%。公司董事焦娇持有公司27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5%。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孙程持有公司530,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88%。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满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旭特宏达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数量不超过3,399,518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57%。焦娇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67,500股，即不超过其本人持有公司股份的25%，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112%。孙程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20,000股，即不超过其本人持有公司股份的3.77%，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033%。在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的，拟减持股东可以根据股本变动对减持计划进行相应调整。
- 其他提示：旭特宏达系员工持股平台，本次股份减持为旭特宏达持股平台内其他自然人股东，通过旭特宏达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现任公司董监高及实际控制人不参与本次股份减持。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在窗口期减持。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旭特宏达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35,473,235股	
持股比例	5.90%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25,338,025股 其他方式取得：10,135,210股	

股东名称	焦娇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270,000股	
持股比例	0.045%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取得：270,000股	

股东名称	孙程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530,200股	
持股比例	0.088%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取得：520,000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10,200股
----------	-------------------------------------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 原因
第一组	旭特宏达	35,473,235	5.90%	同一控制下的持股 主体
	甘忠如	205,643,757	34.21%	同一控制下的持股 主体
	合计	241,116,992	40.11%	—

##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旭特宏达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3,399,518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57%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3,399,518股
减持期间	2025年7月28日~2025年10月27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于公司IPO前持有的股份，以及基于其持有的该等的股份取得的股票股利
拟减持原因	员工持股平台旭特宏达已离职员工的退出资金需求

股东名称	焦娇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67,500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112%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67,50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7月28日~2025年10月27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取得
拟减持原因	偿还个人债务

股东名称	孙程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20,000 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033%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20,000 股
减持期间	2025 年 7 月 28 日~2025 年 10 月 27 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和二级市场增持
拟减持原因	偿还个人债务

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本次减持不涉及实际控制人甘忠如先生及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通过旭特宏达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表中数据尾差为四舍五入导致。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旭特宏达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在本次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公司股票的，股票减持的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用于比较的发价，以下统称发价）；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价，或者公司上市后 6 个月期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价，本机构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

焦娇、孙程承诺：

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自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拟减持股东根据自身资金需求原因自主决定本次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存在不确定性风险，拟减持股东可能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减持计划。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期间，拟减持股东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及时通知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5日